

93 年度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施政績效評核意見與等第

一、評核意見

(一)業務面向

1. 加強大陸及國際資訊蒐集、研究與情勢研判，推動兩岸關係正常化方面：完成大陸相關政治、經濟、社會等各類情勢研判分析報告已達原訂目標值，未來宜強化各項報告之處理及運用，並審酌適度公開部分報告內容，增進民眾對兩岸情勢之瞭解。
2. 加強兩岸經濟交流，促進兩岸經貿關係正常化方面：93 年 3 月 1 日放寬小三通對象，兩岸往來人員大幅成長，宜強化各項安全機制，並有效管理依此管道進入台灣地區之大陸人士。建議加強整體情勢研判，隨時檢討兩岸經貿相關政策面、法制面與執行面問題，作為決策參據。相關臺商諮詢服務宜主動提供，並強化宣導工作，以提高服務範疇及對象。
3. 增進兩岸文教交流與資訊互通，輔導大陸臺商子女教育方面：民間團體兩岸文教交流研討活動及輔導大陸臺商子女教育活動參與者之滿意度均達預定目標，未來宜加強活動宣導，擴大參與情況。
4. 檢討兩岸交流規範，建立交流新秩序，強化交流管理機制方面：93 年 9 月將十大要犯薛球等人自

大陸緝返，為兩岸共同合作打擊犯罪樹立良好典範，宜持續透過兩岸密切資訊交流，強化相關交流管理機制。大陸偷渡犯之遣返作業宜加強透過不同管道積極協調海基會及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總會，敦促大陸方面持續辦理，並提早規劃相關作業時程。

5. 加強港澳情勢之蒐集及研析，建構臺港澳交流網絡方面：港澳情勢系統及情勢研析報告已達原訂目標，未來宜強化系統及各項報告之運用，增進民眾對港澳情勢之瞭解。辦理港澳政策問題之相關研究活動，可針對參與人員進行滿意度調查，瞭解活動優缺點，據以改進加強，促進港澳人員再次交流之意願。

6. 加強海內外宣導，增進各界對大陸政策之瞭解與支持方面：外賓、民間團體及海外人士參訪之情形達成原訂目標，有助於兩岸事務之宣導工作，宜透過管道持續與相關團體建立良好互動關係，增進各界對大陸政策之瞭解與支持。

(二)人力面向：

已達成 93 年度所訂各項目標值，惟人力精簡部分仍應加強辦理。

(三)經費面向：

已達成原訂目標，惟所訂目標值偏低，未有激勵之效，建議以後年度應適度提高，訂定合理目標值，俾達績效管理之目的。

二、評核等第

| 評核面向 | 策略績效目標 | 評核等第 |
|---------|----------------------------------|------|
| 業務面向 | 1. 加強大陸及國際資訊蒐集、研究與情勢研判，推動兩岸關係正常化 | 優等 |
| | 2. 加強兩岸經濟交流，促進兩岸經貿關係正常化 | 甲等 |
| | 3. 增進兩岸文教交流與資訊互通，輔導大陸臺商子女教育 | 優等 |
| | 4. 檢討兩岸交流規範，建立交流新秩序，強化交流管理機制 | 特優 |
| | 5. 加強港澳情勢之蒐集及研析，建構臺港澳交流網絡 | 特優 |
| | 6. 加強海內外宣導，增進各界對大陸政策之瞭解與支持 | 優等 |
| 人力面向 | 合理調整機關員額，建立活力政府 | 優等 |
| 經費面向 | 節約政府支出，邁向財政收支平衡 | 優等 |
| 綜合等第：優等 | | |